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31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8月20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采取了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增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独立董事章孝棠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秦正余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8年8月2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18-035号公告。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决议》。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不含下属子公司）2018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为人民币3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80%，含外币），该额度将用于公司向商业银行办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证、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付款保函、质量保函、其他非融资保函、买方承保、商票转贴等用途；其中不超过25亿元授信额度将用于办理各种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用途；不超过10亿元授信额度将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该综合授信为纯信用性质，免抵押，免担保。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时间段内批准在本决议范围内的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短期贷款转期和新增短期贷款并签署相关文件。

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思源高压开关有限公司变更项目实施地的决议》。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在常州设立制造高压开关设备的全资子公司的决议》（公告编号2017-048），公司计划在江苏省常州市选址新建制造高压开关设备工厂，目前公司已经注册了“江苏思源高压开关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实施法人主体。目前考虑到项目公司经营成本测算和土地供应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江苏思源高压开关有限公司变更到江苏省如皋市实施，项目其他内容不发生变更。

四、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张家荣女士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家荣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决议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2018-036号《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五、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邦栋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的决议》。

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董事陈邦栋先生兼任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陈邦栋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陈邦栋先生为总工程师。该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中第四项决议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陈邦栋先生简历

陈邦栋先生，1970年出生，硕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国籍或长期居留

权。陈先生为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创始人之一，自1993年起一直在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陈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共计96,383,042股，占公司总股本12.68%。

陈邦栋先生与董增平先生通过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成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陈先生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